

证券代码：872709

证券简称：巍特环境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709	巍特环境	2025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拟聘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马冬梅、王煜乔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了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

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根据公司管理层的初步测算和经营发展计划确定了经营目标，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

（七）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金额不超过 3 亿元（含）人民币，在总金额内可循环申请，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自愿无偿为上述综

合授信提供担保（如需），公司亦可以自有资产作为抵押，具体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审议《关于开展 2025 年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为加速公司流动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将与国内外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余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保理方式为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或有追索权保理方式，保理业务申请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开展 2025 年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批准报出<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程序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关于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十二) 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了解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情况，评估了公司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三) 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

理登记。

(4) 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年4月22日上午9:00-9:3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海信创新产业城18栋B1105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国亮

电话：0755-83572297

传真：0755-84653813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甘李工业园甘李六路12号
中海信创新产业城18栋B110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